

國立嘉義大學民雄校區
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學生自治幹部座談會紀錄

日期:105 年 10 月 12 日 13 時 20 分

地點:民雄校區大學館演講廳

出席人數:如簽到表 137 人

主席:吳副校長煥烘

記錄:林育如

壹、頒發 104 學年度服務學習競賽得獎團隊。

貳、主席致詞

嘉義大學每學期召開一次學生代表座談會已行之多年，主要用意是讓整個學校的服務團隊以及所有老師、同學在生活與學習上更有效率地學習，這是我們大家一致的心願。學校就像一個家族環境，畢業以後嘉義大學以各位為光榮，在學校裡各位以嘉義大學為光榮，民雄校區也經過歷屆學長姐的傳承，學校同仁做得好之處請給予鼓勵，沒有注意到的部分也藉由這個機會提出來。我一直認為學校的進步是內部自己要去檢討，往內看哪些地方值得努力，往外看哪些地方值得學習，同學也可以隨時反映讓我們來檢討改進。當然不見得是別的學校做的就全部移植，也要考慮學校環境條件，無論如何，希望能夠有更好的服務、更佳的生活環境及更有效率的學習。

昨天和一個我國代表到韓國參加過聯合國代表會議的同學聊天，他告訴我在大二時就找到人生的方向，因為有方向努力所以生活過得很充實。同學大一時還在探索，大二就應該了解自己的能力和興趣並找到未來的方向，期許各位在大學專業領域中找到個性、興趣和人際相互吸引的人生導師，有了方向、目標和導師指導，四年後踏出嘉義大學校門便是抬頭挺胸、充實飽滿且不虛此行地面對光明前程。最後提醒同學不要浪費大學四年黃金時代，盡快把假期心態收回到學習正軌上努力學習，祝福大家，感謝各位。

參、各單位工作報告及業務宣導(附件一，第 11-19 頁)

一、教務處補充報告(劉教務長)

- (一) 各系招生宣傳影片競賽已經開始，將在 10 月底截止，非常歡迎也鼓勵各系製作相關特色招生影片參賽，獎金也很優渥，這也是一個讓同學能夠發揮的平台。
- (二) 選課加退選作業已經結束，提醒大四畢業班同學請務必計算畢業學分數，包含通識、選修及必修專業課程，不要到下學期加退選結束後才表示學分不足而影響同學畢業時間。

二、總務處補充報告(陳總務長)

- (一) 本學期學雜費逾期繳納一律至中信銀行繳款，這學期還是有同學未注意到這個規定，請各位幹部轉達給同學知道。

- (二) 學校營繕工程陸續完成或未來即將進行，包括樂育堂階梯教室整修，宿舍安全梯已經發包最近也會開始施工，校區的路燈也會改成 LED，工程已經發包，目前等待廠商做最後確認動作。
- (三) 上學期有同學建議西側停車場出入口太窄，在暑假期間已改成雙向出入口並加裝遮雨棚，讓同學靠卡更方便也不會淋到雨，未來我們會請視覺藝術系的師生，在外側圍牆彩繪，讓圍牆看起來更美觀。

三、學務處補充報告(陳學務長)

- (一) 非常感謝民雄學生會在上個禮拜舉辦非常精彩的社團博覽會和社團之夜，所有社團同學賣力演出，參與非常熱烈，讓大一新生認識社團，進到學校裡面，社團是一個很重要的課外活動。
- (二) 為了讓大一新生更加了解服務學習，下周三周會時間有服務學習成果分享，提供大一同學在規劃服務學習項目時有更多參考依據。
- (三) 暑假和開學期間民雄校區還是有同學發生交通安全事故，請同學務必轉達注意交通安全。
- (四) 財務放置的地點如果方便取得，別人也可以方便取得，若需要通過層層關卡，小偷也會覺得太麻煩而放棄，所以請同學特別轉達注意財務安全。
- (五) 上學期開始使用線上請假系統，非常感謝同學的協助，陸續反映一些問題，暑假期間已經做了系統調整，同學在使用上有任何問題請跟學務處反映，我們會再做調整。
- (六) 學務處從 105 年開始推動院心理師和院教官制度，提供同學更直接的服務，同學有需要都可以提出申請，希望大家在這個學期可以更快樂平安地進行學習。

肆、上次會議決議暨長官裁示事項辦理情形(附件二，第 20-26 頁)

伍、學生幹部建議與討論

發言人姓名	建議事項	答覆(辦理)單位	答覆內容
教育三甲學生會會長簡維廷	1. 申訴評議委員會及性別平等委員會窗口太小，學生較不易去申請和得到資訊。	學生事務處 學生輔導中心	簽請電算中心協助，已於 10 月 14 日將申訴窗口設在學校官網請同學直接連接點選。
	2. 教師教學意見調查表是綁定在選課系統嗎?沒有填寫會不會不能選課，教學意見調查表應該是讓學生自由填寫而不應該是強迫填寫。	教務處 綜合行政組	關於選課填寫教學意見調查的部分，原先設計目的係為了讓同學記得去表達自己的意見，並提供同學表達意見的管道，達到教學相長的效果，樣本數高，其結果才有信度。亦因如此，更希望多數的同學可以反映教師的意見，老師也能夠即時修正教學並回應同學的需求。目前將重新研議鬆綁「不同意

發言人姓名	建議事項	答覆(辦理)單位	答覆內容
			須加註意見」的機制，讓同學可以自由反映意見。
	3. 關於曠課一節作缺課三節論，這樣是否太過份？	教務處 註冊與課務組	有關曠課一節作缺課三節的問題，將於本學期提教務會議討論，並參考其他學校作法再作修正。
	4. 三五希望工程希望學校可以定期對學生做報告並放進工作報告及業務宣導資料中，讓學生了解進度。	研究發展處	<p>1. 3 五工程為本校刻正規劃中之中、長程校務發展計畫，規劃主軸及負責單位主要包括：三化教學（教務處）、三創研究（研發處）、三生教育（學務處）、三品人才（教務處、學務處）及三合校園（總務處）等五大主軸。後續將配合規劃進度依行政程序提送校務發展委員會及校務會議審議。</p> <p>2. 有關將3五工程規劃事項定期對學生做報告並放進工作報告及業務宣導資料中，以利學生了解進度部分，因3五工程各主軸負責單位包括：教務處、學務處、總務處、研發處及秘書室等，請學務處於自治幹部座談或學生事務相關會議前通知各單位填報。</p>
	5. 每年都在討論設備故障維修的問題，能否直接在學校首頁增加設備故障報修系統，讓學生直接上網登記。	總務處 民雄總務組	總務處已委請電算中心依蘭潭校區維修系統模式，於校務行政系統上新增民雄校區維修系統，以利同仁使用。
	6. 最近民雄校區有系上同學在操場進行啦啦隊排練，操場燈光能否延遲斷電至運動會前讓同學可以在燈明充足且安全的環境練習以免發生危險，也呼籲同學練習時要使用軟墊以確保安全。	體育室	司令台開放時間是固定的，延後斷電是例外管理，不能延後開放卻沒有人使用，所以請要使用的同學自行向體育室提出申請。練習啦啦隊使用軟墊這是學生會會長善意的建議。

發言人姓名	建議事項	答覆(辦理)單位	答覆內容
	7. 聽說學校未來會移到蘭潭校區民雄校區的游泳池是室外的，希望至少蘭潭校區游泳池可以改建為室內游泳池。	體育室	俟校區遷移時程確定後再行評估。
	8. 未來民雄校區移到蘭潭校區，社團也會隨著移過去，民雄校區社團聯誼中心的使用空間已經很缺乏了，蘭潭校區的社團中心空間是否夠用？	學生事務處 課外活動指導組	蘭潭校區學生活動中心的社辦空間也已達飽和狀態，日後將依據校內社團評鑑成績分配社辦空間。
	9. 民雄校區社團聯誼中心斷電的時間能否延後？因為少數的老師在研究室做研究而影響多數同學使用社團聯誼中心的權益是否合理？	學生事務處 民雄學務組	為落實節能減碳及考量學生夜間活動人身安全，社團聯誼中心暫時不考慮延後斷電，本學期仍維持原開放時間，敬請見諒。
	10. 小書制度借用移到圖書館，圖書館新舊書擺放在一起也沒有按級別分類，同學借用很不方便，能否改善？	圖書館	<p>1. 移至圖書館之小書是原置於語言中心之英文小書。圖書館管理圖書與語言中心不同，圖書館之服務對象係全體讀者，故對西文圖書之管理係依杜威分類法分類後排架，以方便讀者依索書號按類找書，故新舊語言類圖書均在同一區書架上；語言中心則依其管理方式將小書分級別放置並佐以簡介。</p> <p>2. 圖書館礙於館藏空間不足無法為西文語言類小書另闢空間擺設，但讀者如查看圖書館電腦系統裏的分類編目時可得知小書之難易，例如 Starter(250headwords); Stage 1(400 headwords)等。如大家有查詢或架上找書之困難，請立即洽詢櫃台，我們非常樂意為大家服務。</p>

發言人姓名	建議事項	答覆(辦理)單位	答覆內容
	11.有同學跟我反映語言中心的制度影響到教師選用教材的問題,請問語言中心教師是否能選用自編教材?	語言中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語言中心依據「國立嘉義大學提升日間大學部學生英語文能力實施辦法」實施大學英文分級分班、統一會考及多元評量之課程規劃，遂有統一教科書之必要。然授課老師如選擇不依上述之課程規劃授課，可自行選擇教科書。 2. 教科書全為英美國家有長久歷史口碑出版社之出版品，選定流程一切公開透明，相關會議紀錄，皆可供審閱。其價格因數量頗多，因此比市場要優惠許多。
	12.機車有繳停車費,腳踏車占用機車停車位是否合理?	總務處 駐警隊	腳踏車確定可以停放在機車停車格。依本校車輛管理辦法並未限制腳踏車停放機車停車場。
	13.有同學在網路上反映學校的開門任意靠卡就可以進入校園,使用悠遊卡也可以開啟開門,請問是否有問題?	總務處 駐警隊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學校每年都有新生進入，這一段時間任何卡都可以開啟開門，目前已經回復正常，應該不會再有這樣的問題。 2. 為配合本校新生停車申請日程，每學年度開學後有一段時間，駐警隊會將車道門禁權限設定為(Free 卡)。
	14.學校丟資源回收的地方不多,反而是垃圾子母車很多,導致大部分同學都把垃圾丟到垃圾子母車裡而沒有做回收,造成工友的麻煩,同學不是不願意做回收,而是沒有地方回收,宿舍後面的資源回收站也幾乎都是關閉的,能否增加資源回收站。	總務處 民雄總務組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增設資源回收桶是沒有問題，但是同學要願意配合做垃圾分類，如果資源回收桶裡還是充滿垃圾，依然會造成工友同仁的麻煩。 2. 增設回收桶之位置及數量正研議中。

發言人姓名	建議事項	答覆(辦理)單位	答覆內容
	15.很多學校都有大學營隊,如果學校可以針對大學營隊作補助招生會比較順利,促進學校招生。	教務處 招生與出版組	非常感謝同學的建議,過去幾年一直鼓勵系上辦理高中營隊,這對於教務處招生確實有幫助,如果各系可以提出計畫,教務處將量爭取經費補助。同學也可以透過社群網站告訴學弟妹嘉義大學是值得推薦的學校。
	16.健身房器材老舊,建議能否將樂育堂中較舊的器材移至宿舍,樂育堂再購買新的器材,以上若無法做到也至少將不能使用的器材丟棄,因為放在樓下一定會有同學使用,如果受傷又沒人發現非常危險。	體育室	重訓室器材已逐年更新,因所需經費龐大,部分堪用器材仍續使用;報廢器材需配合保管組回收,無法任意棄置,敬請見諒。
		學生事務處 民雄學生宿舍	本學期將先購置健身腳踏車5台,供住宿同學使用,後視體育室健身器材汰換情形,爭取將堪用器材移撥宿舍使用。
	17.宿舍樓下有一間叫 will 的體驗室,請問器材是否還能使用,如果還能使用請開放給同學使用,避免器材無人使用而浪費。	學生事務處 民雄學生宿舍	器材目前仍能使用,本學期進行該空間整理後,將開放給住宿同學借用。
	18.膳食委員會的學生代表是怎麼產生的?學生會的幹部無法參加。	總務處 膳食委員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膳食委員會學生代表係依據膳委會組織要點規定,由各學院推薦學生代表一人產生的,學生會同學如果覺得需要參與膳食委員會會議,未來考慮於膳食委員會提出組成辦法修正討論。 2. 目前膳食管理委員會常態性由各個學院推派一名學生代表作為委員參與會議,計有7人。現行建議學生會邀請這7名學生出席學生會會議,再將意見反映至膳委會會議中討論。

發言人姓名	建議事項	答覆(辦理)單位	答覆內容
應歷二甲熱音社社長林立益	1. 社團大樓通風不佳，雖然有設置抽風扇，但效果不佳，上社課及辦理活動時，參加同學往往滿身大汗降低同學參與活動意願，希望能裝設空調。	學生事務處 民雄學務組	學務組將視經費規劃情況再進行評估。
	2. 社辦窗戶沒有紗網無法阻擋蚊蟲飛入，導致社辦容易髒亂，希望可以裝設紗網。	學生事務處 民雄學務組	學務組將編列經費設置紗窗。
中文二甲系學會會長高偉哲	1. 學生餐廳假日沒有營業，學生必須到校外用餐，酌請學餐假日營業，方便同學用餐。	總務處 膳食委員會	<p>1. 學生餐廳假日是否開放及供應菜色種類多少跟同學的需求有連結，餐廳老闆若發現假日有很多人需要用餐自然會開，如果假日開了卻沒有同學用餐那自然不會營業，關於素食種類太少或餐飲種類的問題，希望同學直接跟老闆溝通反映需求，或每年膳食委員會都會做餐廳滿意度調查提出反映。每間餐廳老闆營業態度不同，很多廠商跟學校已合作多年，也非常了解同學的需求，9月27日颱風天蘭潭宿舍餐廳可以不用營業，但為提供同學用餐，餐廳老闆親自接送員工到學校備餐，提供同學訂餐並將餐點送至宿舍，這是非常令人感動的，是同學們的福氣，也請同學多給予鼓勵，那麼餐廳供餐也會更符合同學們的需求。</p> <p>2. 民雄一樓餐廳過去亦都嘗試在假日提供餐點，但來客數實在過於稀少，以致準備之食材都浪費。現階段假日已改為預先訂餐才有提供餐點。</p>

發言人姓名	建議事項	答覆(辦理)單位	答覆內容
			<p>3.民雄餐廳 2F 前年進駐之廠商，截至目前於周六中午及周日晚上仍有持續供餐(除連續假日外)，且在正常供餐期間如遇颱風日為顧及住宿生之安全，亦都有持續到校供餐。</p> <p>4.超商於假日期間仍有持續開業。</p>
	2. 學生餐廳素食不足，建議增加素食的菜色。	總務處 膳食委員會	<p>1.請同學直接跟餐廳做反映，建議增加素食的菜色。同學是顧客，餐廳老闆供餐應該符合顧客的需求。</p> <p>2.民雄餐廳一樓簡餐每日都提供15道配菜可供同學作選擇，若同學有素食餐飲需求亦可代為訂購。</p>
	3. 女宿同學反映冷氣壞了，已經報修多日，但尚未見相關維修。	學生事務處 民雄學生宿舍	冷氣修繕耗時，如廠商零件備料時間等，目前已全面修繕完成。
	4. 宿舍辦公室假日沒開，學生假日欲使用設施或器材無法借用。	學生事務處 民雄學生宿舍	目前假日無志工協助值班，住宿同學若需借用設施或器材，可向宿舍幹部登記借用。
	5. 宿舍器材和設備老舊有些甚至損壞，希望可以汰換更新。	學生事務處 民雄學生宿舍	器材損壞時請同學協助至宿舍辦公室報修。宿舍辦公室視情況編列預算汰換老舊器材。
	6. 垃圾子母車附近燈光太暗，建議增設照明設備以維護學生安全。	總務處 駐警隊	總務處會派人前往查看，若實際上有裝設燈光的需求，會立即著手做改善。
	7. 民雄校區交通不便，可否申請公車經過學校。	總務處 民雄總務組	公車問題曾多次和嘉義縣公車處協調過，有些班次就經過嘉義民雄校區，但還是沒有人搭車，嘉義縣公車處只好取消班次。

發言人姓名	建議事項	答覆(辦理)單位	答覆內容
特教三甲系學會會長張繼蓬	1. 宿舍使用自動門靠卡通行，若發生火災或地震，自動門變形請問要如何通行？是否有擊破裝置。	學生事務處 民雄學生宿舍	當火災或地震斷電時，大廳的自動門電鎖將失去作用，這時只須用力推就能把門打開，故不需使用擊破器打破玻璃逃生。
	2. 宿舍二樓以上的逃生裝置數量不足，請問逃生梯的裝置在哪裡？逃生梯是否有定期維修？	學生事務處 民雄學生宿舍	逃生梯位於綠園一、二舍側邊，宿舍每學期都會舉辦逃生演練，讓同學熟悉逃生動線，由逃生梯迅速離開宿舍。定期會請總務處找專家檢查逃生梯，目前逃生梯有部分生鏽，宿舍辦公室已招標除鏽並重新粉刷逃生梯，目前施工中。
	3. 學校能否協調中正大學校車繞進民雄校區，解決交通問題。	總務處 民雄總務組	公車問題曾多次和嘉義縣公車處協調過，有些班次就經過嘉義民雄校區，但還是沒有人搭車，嘉義縣公車處只好取消班次。
中文四甲班代王智嘉	1. 樂育堂旁球場燈光已經故障很久了，同學已經多次向相關單位通報，至今仍未修繕。	體育室	只要有通報體育室，體育室都會叫修，因水電工作時程，也請大家給點時間，只要有通報體育室也會立即聯絡廠商處理。
	2. 健康中心的位置不夠明顯，希望校方能增設標示。	總務處 民雄總務組	1.今年暑假已經將健康中心對外聯絡道路另外鋪了一條步道連接道路。 2.健康中心指示牌已設置完成。
		學生事務處 衛生保健組	從網球場至健康中心之草坪處，於開學前已提出鋪設水泥地磚，及位置標示牌工程，總務處已於 10 月 14 日全部完工。
數位三甲系學會會長陳重年	對於學校來說系學會到底是什麼樣的學生團體，系學會存在有沒有正當性，系學會費繳納有無正當性。	數位學習設計 與管理學系	1. 依據本校學生自治組織設置及輔導辦法第二條:「一般性自治組織包含系所院學生會…非由全校學生選舉產生之學生會，由系所院及進修推廣部學務組輔導。」各系系學會依據本辦法設立。

發言人姓名	建議事項	答覆(辦理)單位	答覆內容
			2.依據上述辦法第七條:「本校依全校性自治組織之請求代收會費,但不得列為完成註冊程序之必要條件。學生自治組織應明訂會費收退費相關規定。」故系學會收取會費有正當性。
教育三甲系學會會長劉子源	1. 游泳池旁邊的籃球場樹木過於茂盛,有時候會擋到球場燈光或籃板,能否適時地修剪。	總務處 民雄總務組	樹木修剪請同學直接跟總務組反映,總務組會派人去修剪,另同學反映的游泳池旁籃球場樹木已修剪完畢。
	2. 學校機車和腳踏車的停放空間不足,宿舍後方和教育館後方的機車格不足,經常有任意移動車輛、一個停車格停放兩輛車或其他違規停車的狀況。	總務處 駐警隊	根據學校觀察使用狀況,目前民雄校區校園的機車格是夠的,校園停車格較擁擠的地方是宿舍後方。宿舍後方靠近變電站旁的區塊我們也劃設了大約有六、七十個停車位,同學們可就近使用停放。
	3. 腳踏車可以停放在機車格上嗎?	總務處 駐警隊	腳踏車確定可以停放在機車停車格。依本校車輛管理辦法並未限制腳踏車停放機車停車場。
	4. 男宿前的人行道停放腳踏車是否合理?	總務處 駐警隊	宿舍前人行道腳踏車違停情形,是因有很多廢棄腳踏車占據車架,以致同學無處停放,駐警隊已於 10 月底完成張貼廢棄腳踏車公告通知,並先移至旁邊,將腳踏車架空出供同學使用,待公告日期完成後移除。
幼教碩二陳蘋榛	班上有同學反映在教育館三樓與一樓的無線網路不穩定,經常斷線,想請問有無辦法處理?	電算中心	請同學告知電算中心網路的點,電算中心會派人去查看網路的強度是否有問題再做處理。

陸、主席結語

今天的時間已經到了,如果還有問題沒有反映到請隨時跟相關單位反映,感謝同學對學校的建議,會議到此結束,謝謝各位。

柒、散會(15 時 10 分)

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學生自治幹部座談會

學務處工作報告(民雄校區)

- 一、請同學踴躍參與社團活動，除了追求課業新知外，累積課外動的知識及經驗，延伸學習興趣皆可從社團經驗中求得，對日後職場生涯大有裨益。
- 二、學期間社團聯誼中心開放時間為早上 8 點至晚上 9 點 45 分，為響應節能減碳請離開社團聯誼中心時確實關閉公共區域及社辦內的電源開關。
- 三、請各班班代每天抽空到系辦班級信箱查看學校訊息並傳達給同學，以免錯失重要訊息；社團負責人亦務必每周前往查看社辦信箱或學務組臉書有無信件及訊息通知，以免延誤重要訊息傳達，影響社務工作。
- 四、請同學在校園及教室內勿任意丟棄（或忘記帶走）垃圾。向各單位借用教室或場地使用後請整理清潔並恢復原狀；各系班級及社團辦理活動貼在地上的海報、路線指標等物品，請務必於活動結束後盡速撤除，共同維護校園環境整潔。
- 五、同學上課期間或外出活動、打工時，務必注意自身安全，騎乘機車請遵守交通規則並落實機車二段式左轉，切勿讓家人、師長及同學擔心。
- 六、線上請假系統已啟用，學生請事假、病假、喪假、生理假及產假皆採用線上請假方式。師長線上簽核後，最後由學務處線上登錄完成請假作業；同學可於線上待審假單中，得知假單目前簽核進度。
- 七、公假(需事先申請)、因公出差假、考試假及老師臨時補調課請假仍維持線上申請紙本列印。線上請假以缺課日隔日起算；7 日內上網申請送出，即無逾期的問題。請同學注意請假時效，逾期不受理。
- 八、同學可至 E 化校園輸入個人帳號密碼後，於系統選單中即時查詢個人缺曠紀錄情形，請同學多加利用。
- 九、各項獎助學金申請資訊陸續於學務處生輔組網頁公告中，請有需要的同學把握機會。
- 十、本學期就學貸款繳件截止日為 9 月 9 日，仍有多名同學未於日前將資料掛號寄回，而是等到開學日才繳回，請申貸同學務必於期限內準時繳件。
- 十一、本學期辦理就學貸款預借書籍費、住宿費及生活費申請日期為 9 月 26 日至 10 月 21 日，請上網申請並於 10 月 28 前將紙本送至學務組，預期恕無法受理。
- 十二、學士班一年級服務學習課程實施方式，仍延續上學期之方式，每位同學每學期須至少服務 36 小時，服務內容包含 16 小時基礎服務(校園及教室環境打掃)，其餘 20 小時彈性分配，可參加群眾服務(參加班級、社團、系學會...)或深入服務(協助辦理全校性活動、系所結合專業特色之校內外服務)。

【軍訓組】

- 一、交通安全:同學騎乘機車或開車請注意行車視覺死角、勿疲勞駕駛、酒後駕車、違規超速、

- 闖紅燈、盡量配戴全罩式安全帽、下雨時注意交通路況及預防路面滑倒(發生車禍時，請先打電話報警、連繫同學、導師或教官 05-2717373 協助處理，並至醫院檢查)。
- 二、財物失竊:無論在個人宿舍、教室、社團、打球、團體活動，請注意妥善保管個人財物及重要物品(手機、筆電)。如團體活動或球賽時，請指派專人負責保管背包，以免發生偷竊事件。在校園內如見可疑人員有偷竊行為，請隨時反映校方知悉處理(民雄駐警隊 2269610、教官 2717373)。
- 三、防震宣導:地震發生時，請同學就地以書包保護頭部；地震暫停時，請同學有秩序離開教室往教室外空地疏散(地震期間請勿搭乘電梯)。
- 四、防範霸凌:同學遭遇網路霸凌事件時，可以怎麼做：
- (一)不謾罵：不要與對方謾罵，也不要張貼讓對方不舒服的言論。
 - (二)請刪文：先以訊息通知對方，告訴對方你的感受，請對方刪除讓人不舒服的貼文。
 - (三)留證據:若告知對方刪文後仍未改善，則將讓人不舒服的內容截圖下來，留做證據，並與家長或老師討論如何處理。
 - (四)快阻斷：使用社群網站的「解除朋友關係」或「封鎖」等功能，阻斷網路霸凌行為人與你的聯絡，避免繼續看到不舒服的貼文。
 - (五)尋求助：可以向導師、家長、好同學、好朋友反映或學校防制校園霸凌軍訓組專線(05-2717373)反映。
- 五、防範詐騙:接獲可疑電話需要同學 ATM 匯款或購買網路點數，請立即掛斷電話，報警處理，以免受騙上當、損失財物，另簽署各類契約(如電腦補習)，請詳閱簽署契約內容，以免受騙。
- 六、校外賃居:感謝各班導師、班代協助 105 學年度第一學期各班校外賃居調查，各班訪視資料請班代於 10 月 31 日前繳回民雄軍訓組院教官。
- 七、12 月 14 日 13:20-15:10 時導師制時間於大學館舉辦大一寒假學生安全講習，請大一同學依規定準時參加。
- 八、支持紫錐花反毒運動:「紫錐花運動」代表傳播珍愛生命、健康、反毒觀念，成為一個「勇於向毒品說不」、「規勸朋友拒絕毒品」的積極進取、自愛自信的健康學生。

教務處宣導資料-

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學生自治幹部座談會(民雄校區)

一、應本校組織調整，原轄屬進修推廣部教務組(林森校區)之師範學院及人文藝術學院進修學制教務業務，自 105 年 8 月 1 日起移由教務處民雄校區教務組賡續辦理。

林森校區 A 棟 106 聯合辦公室置有服務人員提供服務，服務時間：17:00~22:00、服務電話：05-2732410~11。

二、民雄校區共同排課教室教學設備更新

104 學年度民雄校區共同排課教室教學設備-冷氣機更新

(一)105 年度第 1 次校統籌款會議核撥新台幣 20 萬元改善民雄校區初教館教學環境設備 B207、B208、B503 各 2 台共計 6 台冷氣。

(二)本校「教學設備與圖書資源更新計畫」民雄校區共同排課教室獲教育部補助 50 萬更新教學設備-冷氣機，共計 15 台。

三、選課確認作業

請同學於第二階段加退選結束後，至 105 年 10 月 7 日前上網至選課系統確認選課資料(含修課班別、科目及學分數等)，務必詳細核對各科目資料並勾選後送出。未依限上網確認選課資料者，選課資料依系統資料為準。

四、學生缺曠課與扣考

(一)摘要本校缺曠課相關學則

第六章請假、缺課、曠課

第二十一條 學生因故不能上課者，依本校學生請假規則辦理。

第二十二條 學生請假經核准後而缺席者，為缺課；未經請假或請假未准而缺席者，為曠課。曠課一節，作缺課三節論。

第二十三條 學生一學期中曠課累計達四十五節課，即勒令退學。

第二十四條 某一科目缺曠課累積缺課時數達該科目授課總節數三分之一者，不得參加該科目日期末考試，該科目日期末考試成績以零分計。(期中考及其他平時成績等仍有算)

第二十六條 期中考試及學期考試因故未能到考者，須請考試假。請假辦法依本校學生請假規則辦理。

第三十二條第一款明定：自上課之日始，其缺課時數達學期授課總時數三分之一者，應令休學。

(二)基於上述規定，同學因故無法上課者，應確實依請假規定辦理請假手續，以免因曠課一節，作缺課三節論導致缺課時數累積而扣考或致勒令休學影響自身權益。

五、成績考核與最低學分規定

(一)學業退學規定

第三十七條 各學系修讀學士學位學生學期學業成績不及格科目之學分，連續兩次達該學期修習學分總數二分之一者，應令退學。如兩學期間休學者，視同不連續。修讀學士學位學生學期修習科目在九學分以下者，得不受前二項規定之限制。

碩、博士班研究生學期學業成績不及格科目之學分數(論文學分不列入計算)，連續兩次達該學期修習學分總數二分之一者，應令退學。如兩學期間休學者，視同不連續。

(二)最低學分規定

第二十條 各學系學生，每學期修習學分總數，依照本校學生選課辦法辦理。

日間學制學士班一、二、三年級不得少於十五學分，四年級不得少於九學分。進修學制學士班每學期不得少於九學分。若有特殊情形經核准後可減修三分之一。

六、申請在學證明

(一)請班代於開學後收齊班上之學生證至教務處蓋註冊章。

(二)申請在學證明者：

方式一：學生證背面蓋註冊章後影印，並至教務處加蓋單位章戳後視同在學證明。

方式二：請至教務處填寫申請書，經確認繳費者開立在學證明。

七、本校蘭潭、新民、民雄校區設置「影音資訊站」

(一)為增進校內資訊流通及有效管理影音資訊站，建置 CBS 影音播放系統，推播校內各項活動訊息，提供學生校園資訊。

(二)同學若有社團活動或巡迴表演等需要推播之資訊請至教務處教發組網頁申請。

八、校外見習(參訪)時，請填寫「校外參觀實習申請表」

辦理校外見習(參訪)時，請同學事先至教務處索取「校外參觀實習申請表」，並確實填寫及投保相關意外險。如遇突發狀況，以利學校掌握相關狀況及保障自身之權益。

九、期初教學意見信箱時間

本(105)學期期初教學意見信箱訂於 105 年 9 月 26 日起實施，請各位同學於校務行政系統中踴躍回饋課程意見，以提供教師教學上的參考。

十、弱勢學生學習輔導

(一)弱勢學生學習輔導於 104 年 8 月 1 日至 106 年 7 月 31 日實施，為建立完善之弱勢學生學習輔導機制，縮短其學習落差，提升學習成就，以期對學生能提供學習輔導及實質的協助。

(二)學習輔導機制說明：各位同學如需要參加課業輔導(不限科目)請踴躍提出申請。

1.參加對象：各學系學生皆可參加。

2.申請及辦理方式：由導師、授課教師提出或學生向授課教師提出申請，惠請教師親自輔導或推薦研究生或大學部成績優良學生協助輔導。

3.申請日期：第 1 學期請於 11 月底前；第 2 學期請於 5 月底前提出。

4.輔導費用：教師輔導鐘點費一小時 800 元；輔導員津貼一小時研究生 150 元、大學生 120 元。

(三)有關弱勢學生學習輔導實施規劃相關表單(含申請表、報告書、輔導記錄表、回饋單)，請至「教務處教學發展組」-「弱勢學生學習輔導計畫」下載 http://www.ncyu.edu.tw/ctld/gradation.aspx?site_content_sn=51004

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學生自治幹部座談會總務處書面報告

一、民雄總務組工作報告

(一) 學生信件代收服務

1. 掛號信件及包裹

- (1) 大型包裹如棉被、電腦、腳踏車，以及掛號信件、包裹……等，請寄件人務必書明宿舍名稱、房號，郵差將一律送至綠園一舍或二舍，請同學逕至宿舍一樓領取。
- (2) 信件及包裹上未註明寄至宿舍者，總務組每日均會將收件人姓名公告於網頁上，網路查詢路徑為本校首頁→行政單位→總務處→民雄總務組→信件召領區。
- (3) 領取掛號信服務時間為每星期一～五上午 8 時至下午 5 時，中午不休息，請同學於領取信件時，務必親自攜帶可證明身分之有相片證件，不可委託他人代領。

2. 平信部分

- (1) 有註明綠園一舍、二舍及房號者，統一由宿舍領回，放置於宿舍信箱中供領取。
 - (2) 未註明綠園一舍、二舍及房號，僅註明系所名稱者，由總務組投遞至各系所信箱，由各系所領回投遞於各班級信箱。
3. 無論平信、掛號信件或包裹，如未註明宿舍、房號或系所名稱，即無法投遞，可能導致信件遺失，或延誤很長時間才能收到。

(二) 學生信件代寄服務

掛號、包裹、快遞、宅急便之代寄，可先至總務組櫃檯秤重、登記後，交總務組轉寄。

(三) 提供代收款項服務

民雄總務組代收款項服務包括：學雜費逾期繳納款項、校際跨選款項、申請成績單費用、補發校園 IC 卡費用、學位服清潔費、場地費、汽機車通行證費用、儀器設備租借費用，以及學位服帽子、帽穗損壞賠償費用等。

(四) 校園管理及修繕服務

1. 為維護校園安寧、環境衛生、教學環境品質及師生安全並因應防疫需求，依環安中心通知，犬、貓應由飼主完成寵物登記、晶片植入及完成狂犬病等預防注射，並應配戴頸圈及狂犬病預防注射頸牌等其他可供識別之標記，且不可放任其於校區遊蕩，如未依規定辦理，將不得攜入校內，違者將視同流浪動物，報請相關單位協助處理。
2. 季節交替時節，易有蛇類出沒覓食，同學於校園中活動，應隨時注意自身

安全，如發現毒蛇蹤跡，請勿驚慌，儘速聯繫校內分機 5010 駐警隊協助捕捉。

3. 落實節能減碳，離開教室時請確實檢查電燈開關是否關閉。廁所及校園內水龍頭於使用完畢後，請確實關緊開關。如發現廁所馬桶、校園各角落水龍頭損壞，或水管管路不正常出水，請撥校內分機 1312，即時通知總務組處理。
4. 發現校園內公共設施毀損，有影響公共安全之虞，請即時通知總務組進行維修，以營造一個安全、友善的校園環境。
5. 為方便同學查閱本組管理之場地，包括大學館演藝廳、演講廳、國際研討室、行政大樓二樓簡報室、學生餐廳二樓及招待所等借用情形，請至本校總務處民雄總務組網頁/場地租借及使用概況項下查詢借用情形，另場地租借申請單亦可至本組網頁/表單下載，下載使用。

二、出納收支業務

- (一) 為協助本校教職員工生更加瞭解個人綜合所得稅相關扣繳規定，於出納組網頁建置「所得稅專區」。另，為方便起見特別編製「所得類別說明及扣繳稅率表」公告於本處出納組網頁/所得稅專區外，並連結學校首頁/專欄資訊，以方便查閱，藉以提升服務品質，惠請各位同仁(學生)多加利用。
- (二) 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階段繳費單，包括研究生學分費、教育學程學時費、就學貸款生不可貸部份(如電腦及網路使用費、琴房使用費等)及就學貸款生貸款不足部分，貸款不足部分將俟學務處通知總務處出納組後補單，本組將以 E-mail 通知貸款不足同學印單繳費，其餘項目預計於 105 年 10 月 24 日起開放上網列印繳費單繳費服務，第 2 階段繳費至 11 月 18 日截止。

繳費單列印方式及繳費注意事項如下：

1. 繳費單列印方式：

請從本校「學校首頁」點選「E化校園」，再點選「學雜費繳費單暨繳費證明單系統」進入列印或進入下列網址下載：

<https://web085004.adm.ncyu.edu.tw/webfee/default.aspx>

2. 繳費注意事項：

- (1) 繳費期限請參閱繳費單，持繳費單至郵局、便利超商 7-ELEVEN、全家、萊爾富、OK，或以信用卡、ATM 轉帳繳費。
- (2) 收據第一、二聯請自行妥善保存，不需繳回學校。
- (3) 宿舍費部分如需新增或取消，請洽各校區宿舍管理員，各校區聯絡電話如下：

蘭潭校區 05-2717371

林森校區 05-2732475

民雄校區 05-2263411 轉 6106 (男舍)、7101 (女舍)

新民校區 05-2732700

民國路進德樓 05-2732606

- (三) 為簡化書面匯款通知及方便所得人查詢款項內容, 出納組各項匯款明細, 已全面改以 E-mail 通知及網路查詢, 請同學由「學校首頁」點選「E化校園」, 再點選「出納組付款查詢系統」進行查詢, 或由總務處出納組網頁點選「帳務查詢」進入, 如有任何操作上的問題請電詢出納組相關承辦人 (2717120-22)。另, 提醒同學如尚未提供 E-mail 帳號予出納組者, 請儘速將資料送至出納組建檔, 以便可以即時收到撥款通知。

三、事務組庶務服務

- (一) 本校為服務師生往返各校區, 備有一輛公文車定時往返各校區, 若有需要搭乘者, 可至本校網站首頁→校園生活→各校區公文車時刻表查閱開車時刻表, 另因公務及教學等需要派用車輛, 請至總務處事務組網頁→公佈欄內查詢派用情形及下載派車申請單。派車資料固定於每星期一更新。
- (二) 目前嘉義市市區公車由嘉義縣公車處營運(經本校蘭潭校區為市區 1 路), 請有需求的同學, 務必先上網瞭解公車搭乘資訊, 相關資訊請至嘉義縣公車處或本校網站「校園生活」→「往本校市內公車」項下查詢。

四、財產管理與諮詢服務

- (一) 校內場地之借用, 請逕向各校區場地管理單位借用, 若需使用蘭潭校區瑞穗館、國際會議廳及瑞穗廳等大型會議室, 則由各需求單位填寫校內場地借用申請單, 經系所主管簽章後, 逕向總務處保管組辦理借用。
- (二) 招待所借用
1. 為方便學生家屬探訪借宿, 本校現有蘭潭招待所及民雄招待所可供借住, 如有需要, 可分別洽詢總務處保管組(蘭潭校區 05-2717142)及民雄總務組(民雄校區 05-2263411#1312)確認有否空房, 辦理預約並填寫「招待所短期借住申請表」及繳費等申請手續。
 2. 有關資訊請由學校首頁「專欄資訊」點選「蘭潭招待所」, 再點選「本校招待所借住管理要點」進行查詢(或由總務處保管組網頁點選「招待所」進入), 及下載「招待所短期借住申請表」使用。
 3. 本校招待所房間數量、房型及費用如下表:

地點	名稱	間數	房內床數	坪	收費/每間		備註
					每日	每月	

蘭潭	蘭潭招待所	18	單人床 2 床 (單身客房)	10	700 元(平日) 900 元(假日)	10,000 元	連續住宿 15 日以上、1 個月以內，費用以 10,000 元計。
		4	雙人床 1 床 單人床 1 床 客廳、飯廳 及廚房 (有眷客房)	22	1,500 元(平日) 1,800 元(假日)	15,000 元	連續住宿 8 日以上、1 個月以內，費用以 15,000 元計。
民雄	民雄招待所	6	雙人床 1 床	10	700 元(平日) 900 元(假日)	10,000 元	連續住宿 15 日以上、1 個月以內，費用以 10,000 元計。

備註：1. 平日：星期日至星期四

2. 假日：星期五、星期六、國定假日及連續假日(含前一日)

(二) 學位服借用

1. 為配合畢業生借用學位服之需，總務處保管組依應屆畢業生人數需求量統籌備齊(製作)學位服，並由各校區負責單位(蘭潭校區保管組、民雄校區總務組、林森校區推廣教育中心行政管理組、新民校區聯合辦公室)依實際需要領用及保管。
2. 學生集體借用學位服請以系所(班級)為單位，由班代或畢聯會主席統一借用，並於畢業典禮當日或結束後 1 週內歸還。若有個別需要借用學位服，需繳交學位服原購價格當保證金，且於 1 週內歸還，俟學位服歸還後，無息退還保證金。
3. 借用學位服，請填具「學位服借用單」「學位服借用登記表」並攜帶證件至各校區負責單位辦理借用並繳納清洗費後，直接由各校區負責單位發放借用數量，收回時亦同。
4. 保管組網頁建置「學位服」專區，有關「學位服借用管理要點」、「學位服借用及歸還流程圖」、「學位服借用單」及「學位服借用登記表」等資訊，請由學校首頁「行政單位」點選總務處保管組「學位服」下載參閱，請同學多加利用。

- (三) 為維護校園及師生人身安全，夜間超過 12 點若從事研究與教學，請依規定填寫「本校研究室(含實驗室)及廠場過夜使用申請表」(請至保管組網頁「表單下載」下載填寫)，應於事前申請並經核可，俾利校園安全維護工作之進行。

五、民雄校區營繕工程

(一) 民雄校區營繕工程成果

1. 樂育堂舞蹈教室地板整修工程於 4 月 13 日竣工。
2. 鵝湖邊坡整修工程於 3 月 10 日竣工。
3. 大學館模鑄式匯流排線路增設除濕設備改善工程於 7 月 11 日竣工。
5. 游泳池遮陽板整修工程於 7 月 29 日竣工。
6. 樂育堂階梯教室整修工程於 9 月 5 日竣工。

(二) 民雄校區營繕工程計畫及進度報告

1. 學生宿舍安全梯整修工程(油漆塗裝)發包中。
2. 老舊路燈照明設備汰換為 LED 燈工程，刻正簽辦招標中。
3. 行政大樓室內照明汰換案設計中。
4. 文薈廳防水整修預定 106 年度辦理。
5. 樂育堂整修預定 106 年度辦理。
6. 路燈電力管線汰換 106 年度辦理。

六、駐警隊校園安全維護

- (一) 進出大樓靠卡開門後，請確實做好隨手關門，以防外人尾隨進入，而衍生意外。
- (二) 車輛放置停車場時要確實將車鑰匙取出，並加大鎖以防失竊。
- (三) 騎乘機車應注意安全並確實遵守交通規則，進入校門時請遵守交通號誌及二段式左轉，以防止意外發生。
- (四) 為改善師生機車進出安全，「西側機車停車場」自 105 年 9 月起拓寬為雙向出入口，請師生依序進出。
- (五) AED(自動體外去顫器)，放置於警衛室內，若有緊急救援時可立即聯絡警衛室 226-9610 或分機 5010。
- (六) 若有發現推銷人員入校推銷物品，請聯絡大門警衛室前往處理。
- (七) 未申請 105 學年度機車停車者，將沒有權限靠卡進入停車場停放；已申請而無法靠卡或其他相關問題，可逕至大門警衛室洽詢。
- (八) 民雄校區腳踏車維修站服務時間：每週一下午 17 時至 18 時，地點：學生宿舍餐廳前。

國立嘉義大學民雄校區 104 學年度第 2 學期
學生幹部自治座談會建議反映事項執行情形彙整表

發言人姓名	建議事項	答覆(辦理)單位	答覆內容	執行情形
特教三甲學權部部長張繼蓬	1. 學校大門口車禍率高，煩請學校向相關單位提出申請裝設監視器，以保障學生權益。	總務處 駐警隊	1. 關於裝設監視器問題，學校會再聯繫縣政府詢問能否協助裝設。4月11日縣政府已回覆因未編列預算，故無法裝設。擬由本校車輛場地管理經費支用於近期內架設。	駐警隊已於大門前路口(新增2支)監視器，以備急需時調閱。
	2. 從學校大門口路口處能否設置左轉燈號誌或左轉待轉區，讓行人可以安全過馬路，並降低車禍事故發生。	總務處 駐警隊	2. 機車待轉道確實有需要設置，學校會再聯繫縣政府，詢問能否協助設置，同時也希望同學能夠遵守交通規則。4月13日縣政府已回覆將於近期派員與本校現場會勘。	縣政府已同意於經費許可時劃設待轉區，本校已先行將車道停止線內縮，供左轉機車停等。
	3. 關於民雄校區路面平整問題，初教館教室斜坡道有坎，坐輪椅的同學一人無法自行推動，需有他人協助，請問能否改善，並建立全面性無障礙設施。	總務處 民雄總務組	3. 殘障坡道問題學校會再檢視。初教館入口處已洽請廠商重新整修，目前地面坡度已可供輪椅正常進出。行政大樓側邊之無障礙停車位，原鋪設導盲磚，已規劃全部拆除，擴大坡道範圍，方便輪椅進出，並將在對面之垃圾子母車旁增設一個殘障停車位。	初教館入口處斜坡於會議後即請廠商完成修繕；行政大樓側邊之無障礙坡道，因考量學期間施工噪音恐影響上課品質，延至暑假才進行施工，同時於對面垃圾子母車旁另增設一個殘障停車位，目前均已完工。

發言人 姓名	建議事項	答覆（辦理） 單位	答覆內容	執行情形
	4. 宿舍網路會無故爆網，同學投訴頻率高，希望學校能調查是電算中心計算頻率問題還是學校宿舍網路問題，希望能夠改善。如果還有宿網相關問題可向哪個單位反映？	電算中心	4. 學校網路這學期有出現線路爆衝現象，學校也在調查可能同學有在做違法看影片情況，包括宿舍及校園內的網路，尤其在校園內有些研究生網路使用無受到限制，學校也已針對特殊研究生做設限。學校也在思考將宿網升到 10G，但礙於經費問題，學校會再做考量。另外，同學有宿網相關問題都可以向宿舍宿網工讀生反映。	今年已在蘭潭五舍更新網路設備，預計每年更新一棟網路設備，以提供更好的宿網品質。
		民雄學生宿舍	同學可向宿舍辦公室或宿舍樓長反映或至一樓大廳櫃台填寫維修登記簿，屆時宿網工讀生將前往處理。	學生宿舍自 105 年度迄今接獲 14 件反應爆網問題。宿網工讀生接獲同學反映後，會於最快時間內前往檢修，若無法排除或非宿網問題時，均會立即向電算中心反映，協助解決。
中文二甲班代 商富詔	人文館一樓每天都會有為數不少的蚊子飛進教室干擾學生上課，雖然這些蚊子不會叮人，但已嚴重干擾學生上課權益，能否請校方勘查是否是人文館	總務處 民雄總務組	學校每學期都會定期噴藥進行校園環境消毒，關於人文館蚊子多的問題，學校會再檢視是否有積水處，並討論解決辦法，另外也要請同學共同維護校園環境清潔。	於五月起進行綠園一舍旁廢棄汗水處理廠之廢汗水抽水、堆積淤泥及垃圾清運，目前已全部完工，減少孳生環境，應可有效控制校區內蚊子數量。

發言人姓名	建議事項	答覆(辦理)單位	答覆內容	執行情形
	環境的問題。			
教育三甲學生會副會長簡維廷	1. 樂育堂羽球場通風的問題能否解決?	體育室	1. 樂育堂內空調系統，因年代久遠且場地廣闊，較為耗電，主要供大型活動使用，平日可開窗或電風扇，請斟酌體能狀況，選擇合適時段運動並補充水份。	同答覆內容。
	2. 宿舍和教室蚊子都很多，學校能否提供或是補助同學買蚊帳或電蚊香，讓同學在寢室可以好好休息或念書。	民雄學生宿舍	2. 希望從整體環境衛生來看，有沒有什麼方法可以將蚊子阻隔在外，或抑止蚊蟲滋生的辦法。	學生宿舍已於 105 年 8 月 18 日暑假期間實施全宿舍消毒，將視情況增加學期中消毒。另限於宿舍經費問題，無法補助同學買蚊帳或電蚊香。
	3. 關於宿舍整潔比賽，曾詢問能否改為自由參加，宿舍人員回覆須有特殊理由就可以不參加或有理由就可以不參加，但最後仍依舊強制參加?	民雄學生宿舍	3. 宿舍就像一個社區，會請宿舍在需要大家共同參與的活動，增加住宿生共同決策參與過程，透過民主決定的過程，增進活動主辦意願。	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暫無規劃辦理宿舍整潔比賽。日後若有辦理時，將與住宿學生充分溝通後，再公告比賽實施辦法。
	4. 選課系統這幾個學期以來好像很容易阻塞，請問是網路的問題，還是系統的問題嗎?	電算中心	4. 電算中心會再商討是否能把流量加大或做一些分流的做法，以加快速度。	已規劃相關伺服器改善做法與更新測試，目前進行中，並將與教務處再研議相關行政分流做法。
	5. 操場司令台的	體育室	5. 操場司令台的燈有	同答覆內容。

發言人姓名	建議事項	答覆(辦理)單位	答覆內容	執行情形
	燈是否可以開放給運動的同學使用?		設定定時器開關, 配合場館開放時間 17:30 至 21:30, 若有問題會再請負責管理的工友處理。	
	6. 宿舍網路每位同學有流量限制, 但有些同學沒有超過使用流量卻被鎖住, 請問是否有鎖錯人的問題? 宿網工讀生要如何聯絡?	電算中心	6. 宿網被鎖住時宿網工讀生會向宿舍反映, 至於鎖錯人的問題會再討論。目前男宿 2 樓有兩位樓長, 有關宿網的問題都可以向工讀生反映, 宿舍也會加強宣導宿網工讀生以協助同學解決相關問題。	電算中心已跟流量有問題的同學一起檢測, 是否有中毒或網孔盜用問題。
		民雄學生宿舍	同學可向宿舍辦公室或宿舍樓長反映或至一樓大廳櫃檯填寫維修登記簿, 屆時宿舍宿網工讀生將前往處理。	學生宿舍自 105 年度迄今未接獲網路被鎖錯之反映。若有鎖錯人時, 會請宿網工讀生查明或回報電算中心協助處理。
應歷三甲莊宜璇	操場的燈晚上未開是否會有運動人員的危險性? 剛開學時操場大燈夜間皆無開燈, 能否請體育室告知大燈開放時間?	體育室	基本上開放時間都是 17:30~21:30。	同答覆內容。
中文三甲王俊憲	關於英文課進修部轉日間部學分不被承認的問題。本人自進修部轉日間部提出學分抵免, 唯獨大一	語言中心	依據「大學英文抵免申請、審核注意事項」第三項第 1 款第 5 點, 進修部學士班之學分不得抵免日間部學士班之學分。如為不同學校	同答覆內容。

發言人姓名	建議事項	答覆（辦理）單位	答覆內容	執行情形
	<p>英文學分不被承認無法抵免。語言中心說明是因為制度不同而不承認該學分，但我國共有104所大專院校，為何其他制度不同的學校轉學生可以抵免英文學分，而本校英文學分卻不能抵免？如本系有位北教大同學表示北教大並沒有能力分班制度，但語言中心卻承認他的英文學分，為何同樣是制度不一樣，本校進修部的英文學分不被承認，但北教大的英文學分卻可以被承認？</p>		<p>間之日間部轉日間部，學分抵免可在規定年限內辦理，但進修部學士班之學分，則不可抵免本校日間部之大學英文學分。</p>	
<p>視藝二甲班代 王奕心</p>	<p>系上同學曾在鵝湖看到有社會人士爬牆進來，已是晚上十點過後，由於做作業關係需時常留在系館，但系館旁停車場及周遭的照明設備時常是關閉的，安</p>	<p>總務處 民雄總務組</p>	<p>希望同學幫忙，一發現有異狀，就立刻通知警衛室處理，燈光跟監視器會看看現場的環境再做加強。藝術館及新藝樓周邊路燈不亮問題，係因鵝湖邊坡整修工程需要，施工廠商將</p>	<p>鵝湖邊坡整修工程業已完工，目前藝術館及新藝樓周邊路燈及鵝湖園區夜間均已恢復正常照明。</p>

發言人姓名	建議事項	答覆(辦理)單位	答覆內容	執行情形
	全十分堪憂，且鵝湖附近無監視器及燈源。系館晚上的燈源時常只倚靠外面的路燈，在去年也曾遇到妨害風化人士，在藝術館與音樂系館之間的斜坡燈源時常是暗的，看不到停車場或系館周遭是否有危險因子。	總務處 駐警隊	電源關閉，施工後沒有復電，導致整排迴路之路燈不亮，目前已改善，且恢復正常供電及照明。 駐警隊於鵝湖與西側門間裝有一支攝影機，近期將再加裝一支於西側門外，且西側門路燈於每日日出時才會自動關閉。	西側門監視器(新增2支)及燈光已檢修完成。
外語三甲湫音國樂社社長陳貞竹	我們常會辦理寒暑假訓，但是宿舍在寒暑假住宿的名單會在前一天晚上才公布，希望可以早一周公布，讓需要住宿的同學可以提早申請。	民雄學生宿舍	1. 宿舍將提早公布名單，同時亦請社團提早申請。 2. 此外因為是團體住宿，務必請負責同學轉知成員進住相關訊息，並於進住當日與退宿時負責統一辦理進住與退宿手續。	今年暑假期間宿舍辦公室受理社團申請暑假住宿時，即於申請當日安排住宿寢室，並當場告知寢室號碼，由活動負責同學轉告社團其他人員。
幼教三甲國標社社長楊子萱	我們有遇到社課場地的問題，學務組都有幫我們做一些緊急的處理，希望學校可以幫忙我們，我們只需要有鏡子和平坦的地方。	民雄學務組	楊同學的問題我們幫她處理很多次，之前是借體育系舞蹈教室，現在是協調幼教系韻律教室，但因空間考量，同學們還是希望借用體育室的舞蹈教室，會後會協助國標社向體育室申請。	本學期國標社已向體育室完成借用舞蹈教室登記。
		體育室	1. 舞蹈教室原則上可借用，惟請遵守使用規定(如保持場地清潔、不穿硬底或高跟	同答覆內容。

發言人 姓名	建議事項	答覆（辦理） 單位	答覆內容	執行情形
			<p>鞋等）並提供本室詳細時間預先安排，避免臨時借用。</p> <p>2. 目前舞蹈教室整修中，暫停使用，俟完工後再行開放。</p>	
外語三甲班代 張晴雯	關於資訊能力檢 定存廢問題，想知 道學生們能得知 有關資檢的廢除 時間。	教務處	<p>1. 要廢除畢業門檻有一定的程序，在4月26日的教務會議會討論，如獲通過即提到校務會議討論，預計於105學年度開始實施。</p> <p>2. 本案業已於104年11月3日由教務處召集電算中心主管及學生代表共同研商，達成共識，朝向取消資訊能力畢業門檻規劃。惟本案仍須提至105年4月份教務會議討論後，續提6月份校務會議審議通過，並報部備查以完備法制程序，預定自105學年度起實施。</p>	本校學則第54條有關取消資訊能力檢定，業經教育部105年7月11日臺教高（二）字第1050087822號函准備查，適用於102學年度（含）以後入學者【獸醫學系學士班則為101學年度（含）以後入學者適用】。相關條文業已於105年7月25日公告於學校網頁，並通知系所公告周知。

國立嘉義大學民雄校區 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學生自治幹部座談會出席人員簽到表
(師長)

29人

單位	職稱、姓名	簽名	備註
校長室	邱校長 義源		
副校長室	吳副校長 煥烘	吳煥烘	
教務處	劉教務長 玉雯	劉玉雯	
學生事務處	陳學務長 明聰	陳明聰	
總務處	陳總務長 瑞祥	陳瑞祥	
國際事務處	李國際事務長 瑜章	李瑜章	
師範學院	黃院長 月純	黃月純	
人文藝術學院	劉院長 榮義	劉榮義	
圖書館	陳館長 政見		
電算中心	洪主任 燕竹	洪燕竹	
通識中心	張組長 淑媚	張淑媚	
師資培育中心	蔡主任 明昌	蔡明昌	
環安中心	陳主任 瑞祥		
體育室	蘇主任 耿賦	蘇耿賦	
民雄圖書分館	張主任 淑儀	張淑儀	
民雄電算中心	林組長 楚迪	林楚迪	

國立嘉義大學民雄校區 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學生自治幹部座談會出席人員簽到表
(師長)

單 位	職 稱、姓 名	簽 名	備 註
生活輔導組	李組長 嶸泰		
學生職涯發展中心	林主任 仁彥		
民雄教務組	陳組長 麗芷	陳麗芷	
民雄學務組	吳組長 光名	吳光名	
民雄總務組	林組長 義森	林義森	
駐警隊	顏隊長 全震	顏全震	
軍訓組	蔡組長 銘燦	蔡銘燦	
民雄軍訓室	王教官 志清	王志清	
民雄軍訓室	王教官 怡淑	王怡淑	
民雄學生宿舍	曹輔導員 國樑	曹國樑	

國立嘉義大學民雄校區105學年度第1學期學生自治幹部座談會出席人員簽到表
(師長)

單位	職稱、姓名	簽名	備註
教育學系、所	洪所長 如玉		
數位學系、所	朱所長 彩馨	朱彩馨	
輔諮學系、所	曾所長 迎新		
特殊教育系、所	林所長 玉霞	林玉霞	
幼兒教育學系、所	鄭所長 青青	鄭青青	
體育與健康休閒學系、所	洪所長 偉欽	洪偉欽	
中國文學系、所	陳所長 茂仁	曾承茂	
外國語言學系、所	張所長 芳琪	張芳琪	
應用歷史學系、所	吳所長 昆財		
視覺藝術學系、所	廖所長 瑞章	廖瑞章	
音樂學系、所	張所長 俊賢	張俊賢	
數理所	林召集人 樹聲		
教政所	葉召集人 連祺		

國立嘉義大學民雄校區 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學生自治幹部座談會出席人員簽到表
(班級幹部)

43人

單位	班代	簽名	備註
教育一	黃紹齊	黃紹齊	
教育二	王文成	王文成	
教育三	胡致宇	胡致宇	
教育四	鍾竣安	鍾竣安	
數位一	李怡萱	李怡萱	參加大一心理測驗請假
數位二	簡千雅	簡千雅	
數位三	歐杰宇	歐杰宇	
數位四	葉琇航	葉琇航	
特教一	黃麒麟	黃麒麟	
特教二	龔彥綺	龔彥綺	
特教三	呂孟芳	呂孟芳	
特教四	李孟穎	李孟穎	
幼教一	林儀庭	林儀庭	
幼教二	陳鈺蓉	陳鈺蓉	
幼教三	曾麗心		
幼教四	陳婉真	陳婉真	
體育與健康休閒一	張家祥		
體育與健康休閒二	陳家緯	林承斌	
體育與健康休閒三	陳盈臻		

國立嘉義大學民雄校區 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學生自治幹部座談會出席人員簽到表
(班級幹部)

單位	班代	簽名	備註
體育與健康休閒四	王智彥		
輔諮一	鄭敬諭		
輔諮二	楊宜晏	楊宜晏	
輔諮三	洪思婷	洪思婷	
輔諮四	潘宜隆	潘宜隆	
中文一 *	↓ 林宜萱	林宜萱	林宜萱
中文二	張容芷	張容芷	
中文三	李承澤	李承澤	
中文四	王智嘉	王智嘉	
應用歷史一	郭豐瑞	郭豐瑞	
應用歷史二	林冠承	林冠承	
應用歷史三	陳文贊	陳文贊	
應用歷史四	朱皓宇	朱皓宇	
應外一	洪嘉儀	洪嘉儀 郭祈慧	
應外二	龐達隆	龐達隆	
應外三	張清辰	張清辰	
應外四	廖翊吟	廖翊吟	
英教一	許芝綺	許芝綺 廖翊吟	
英教二	林綾依	林綾依	

國立嘉義大學民雄校區 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學生自治幹部座談會出席人員簽到表
(班級幹部)

單位	班代	簽名	備註
英教三	林劭寰	林劭寰	
英教四	尤怡文	尤怡文	
音樂一	徐夢甜	徐夢甜	
音樂二	林巧珮	林巧珮	
音樂三	鄧伊辰	鄧伊辰	
音樂四	蔡維馨		
視覺藝術一	呂諭		
視覺藝術二	吳采燕	吳采燕	
視覺藝術三	殷國森	殷國森	
視覺藝術四	薛均慧		

國立嘉義大學民雄校區 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學生自治幹部座談會出席人員簽到表
(進修部-班級幹部) 3人

單位	姓名	簽名	備註
外語二	劉紘均		
外語三	陳芳瑜		
外語四	蕭羽鈞		
中文一			
中文二	沈正鈞	沈正鈞	
中文三	陳沁語	陳沁語	陳偉賢
中文四	劉佩蓉		
體育一	林冠廷		
體育二	吳添庶		
體育三	林昱丞		
體育四	陳浚銘		

國立嘉義大學民雄校區 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學生自治幹部座談會出席人員簽到表
(學生會、學生議會、畢聯會、系學會會長、宿舍舍長)

43A

單位	姓名	簽名	備註
學生會會長	簡維廷		
學生會秘書長	林享憲	林享憲	
學生議會議長	周韋宏	陳偉文	
畢聯會	陳旻煒	黃鈺奇	副會長代
教育系會長	劉子翀 石紹華		
數位學習系會長	陳重年	陳重年	
特教系會長	張繼蓬	張繼蓬	
輔諮系會長	林沛儀		
幼教系會長	蕭育婷	蕭育婷	
體健休系會長	曾九晏		
應用歷史系會長	江珮甄		
外語系會長	蘇佩誼	蘇佩誼	
中文系會長	高偉哲	高偉哲	
視覺藝術系會長	黃議萱	黃議萱	
音樂系會長	周億琳	周億琳	
綠園一舍	黃勇緯	黃勇緯	
綠園二舍	楊淨如	林致如	

國立嘉義大學民雄校區 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學生自治幹部座談會出席人員簽到表
(學生社團)

社 團	負 責 人	簽 名	備 註
吉他社	輔諮二 黃柏翔	黃柏翔	
漱音國樂社	特教三 程建鑫	程建鑫	
管樂社	幼教二 高瑜謙	高瑜謙	
弦樂社	中文二 曾品媛	曾品媛	
嵐韻合唱社	英教二 許凱鈞	許凱鈞	
桃花源箏樂社	幼教三 田作婕		
熱門音樂社	應歷二 林立益	林立益	
烏克麗麗社	輔諮四 施霽庭	施霽庭	
網球社	體健三 林詠蓁		
籃球裁判研習社	教育四 郭思遠	郭思遠	
卡巴迪運動社	體健四 黃勇緯	黃勇緯	
書法社	輔諮二 高芯苹	高芯苹	
帆布鞋詩社	教育三 曾挺璋	曾挺璋	
攝影社	輔諮二 陳怡蓁	陳怡蓁	
動漫社	幼教二 廖佑敏	廖佑敏	
崇德青年社	數位四 王詠柔	王詠柔	
編輯研習社	中文三 李貞儀	李貞儀	
信望愛社	中文二 謝恩柔	謝恩柔	
喜信社	應歷四 白睿愷		

國立嘉義大學民雄校區105學年度第1學期學生自治幹部座談會出席人員簽到表
(學生社團)

社 團	負 責 人	簽 名	備 註
原住民文化研究社	教育二 李曼菱	李曼菱	
生存遊戲社	應歷二 周承緯		
慈光社	輔諮三 楊維瑄	楊維瑄	
課業輔導社	幼教三 黃郁綾		
慈青社	應外四 陳虹利	陳虹利	
兒童閱讀服務社	幼教四 林佳穎		
動物保護社	輔諮二 張濡璿	張濡璿	
特教志工隊	特教二 李怡靜	李怡靜	
數位學習志工	數位二 陳亞旋	陳亞旋	
春暉社	輔諮三 鍾秉君	鍾秉君	
英語志工服務社	英教二 周妍佑		
生命品格教育社	特教四 劉芷璇		
熱舞社	輔諮二 賴旻萱	賴旻萱	
體適能有氧舞蹈社	教育二 吳侑禧	吳侑禧	
瑜珈社	英教二 劉庭婕		
競技國際標準舞社	視藝二 馬俐安		
飛盤社	體育二 李宣毅		
羽球社	特教二 許毓君	許毓君	
武術社	中文二 吳侑樺	吳侑樺	

國立嘉義大學民雄校區105學年度第1學期學生自治幹部座談會出席人員簽到表
(學生社團)

社 團	負 責 人	簽 名	備 註
六色性別研究社	視藝三 黃佳緣	黃佳緣	代
桌上遊戲社	特教三 王則鈞	王則鈞	

國立嘉義大學民雄校區 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學生自治幹部座談會出席人員簽到表
(研究所)

6人

單位	研一	研二	備註
教育學系研究所			
數理教育研究所			
幼兒教育學系研究所	洪德鈞	陳穎榛	
特殊教育學系研究所			
輔導與諮商學系研究所			
教育行政與政策發展研究所			
體育與健康休閒學系研究所			
數位學習設計與管理學系研究所			
應用歷史學系研究所			
中國文學系研究所	陳彥綾	鄭煒均	
視覺藝術系研究所	傅為嘉代理	林昱賢	
外國語言學系研究所			
音樂學系研究所			

國立嘉義大學民雄校區105學年度第1學期學生自治幹部座談會出席人員簽到表

(104學年度服務學習競賽得獎團隊)

13人

單位	姓名	簽名	備註
漱音國樂社	程建鑫	程建鑫	
漱音國樂社	陳貞竹	陳貞竹	
特殊教育學系	陳思廷	陳思廷	
特殊教育學系	王至臻	王至臻	
I 牽手服務利他計畫 團隊	呂孟芳	呂孟芳	
I 牽手服務利他計畫 團隊	蔡語濤	蔡語濤	
外國語言學系英語 教學組	林綾依	林綾依	
外國語言學系英語 教學組	林柏陞	林柏陞	
教育學系	吳侑禧	吳侑禧	
教育學系	林家敬黃子昀	黃子昀	
體育與健康休閒學 系	何濟羽	何濟羽	
體育與健康休閒學 系	張哲誌	張哲誌	
幼兒教育學系	洪金寶	洪金寶	
幼兒教育學系	吳嘉寶		